

公司代码：600595

公司简称：中孚实业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0,218,442.91 元，加上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189,332,707.36 元，截至本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79,114,264.45 元。

2017 年，受供热季限产和煤矿区域性停产等影响，公司经营出现亏损，为保证公司铝精深加工项目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尚须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孚实业	60059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萍	丁彩霞
办公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新华路31号	河南省巩义市新华路31号
电话	0371-64569088	0371-64569088
电子信箱	yangping@zfsy.com.cn	caixia@zfsy.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已形成“煤-电-铝-铝精深加工”一体化产业链条。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煤炭、火电、阳极炭块、电解铝、铝棒材、铝线材及铝精深加工产品，其中铝精深加工产品主要包括高性能铝合金

板材、易拉罐罐体、罐盖、拉环料、高档双零铝箔毛料、高档印刷版基、阳极氧化料等，产品广泛使用于交通运输、食品和医药包装、印刷制版等领域。

（二）经营模式

公司形成了以煤炭开采、火力发电、电解铝、铝精深加工为一体的经营模式，随着一体化产业链条的不断优化完善，公司上下游产业的原料保障率和产品转化率稳步提升，具体如下：

采购模式：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煤炭、氧化铝及交流电，煤炭采购采用公司下属豫联煤业自有煤炭供给和向外部采购相结合的模式；氧化铝采购采用长单和现货相结合的模式；子公司中孚铝业生产用电主要由子公司中孚电力自备机组供应，子公司林丰铝电生产用电采用直供电模式。

生产模式：公司铝加工产品采用以销定产，根据客户需求，采用定制化和批量化相结合的生产模式，铝加工生产直接使用电解铝液。

销售模式：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铝加工产品，销售价格采用“长江现货铝锭价+加工费”为定价模式。

（三）行业情况

近年来，国家通过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淘汰落后产能，鼓励和引导低竞争力产能退出市场，特别是 2017 年来随着国家供给侧改革的持续推进，京津冀“2+26”城市大气污染治理政策的出台，铝价较 2016 年整体呈高位上涨趋势，但因四季度采暖季限产未达市场预期，加之淡季铝市需求萎缩，铝价迅速回落。

铝行业是国家重要的基础产业，铝及铝合金因其良好的导电性、导热性、延展性、抗蚀性、重量轻等特点成为当前用途十分广泛的材料之一。我国是世界上铝生产和消费需求最大的国家，建筑、交通运输、电气电子和包装等是铝材最主要的下游消费行业。未来随着材料轻量化的国际大趋势，“以铝代钢”、“以铝节木”、“以铝节铜”持续推广，用铝需求将越来越多，汽车轻量化、包装材料减薄、新型材料研发及应用将会是未来铝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25,567,781,817.25	26,358,310,515.66	-3.00	25,024,618,017.91
营业收入	11,522,004,314.79	13,915,540,332.99	-17.20	9,711,599,15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332,707.36	57,999,172.96	-426.44	-435,672,49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310,021,447.76	-21,291,196.68		-460,122,744.93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09,016,667.12	4,823,152,461.01	-4.44	4,762,979,31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200,628.90	769,153,629.55	-34.19	867,780,952.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3	-466.67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3	-466.67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0	1.21	减少5.21个百分点	-8.2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831,892,655.88	2,969,215,924.84	3,497,420,832.31	2,223,474,90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03,804.96	61,011,406.43	72,809,345.74	-326,757,26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997,467.41	-17,432,909.32	31,311,617.54	-316,902,68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280,169.01	530,801,668.10	551,445,674.86	-791,326,883.0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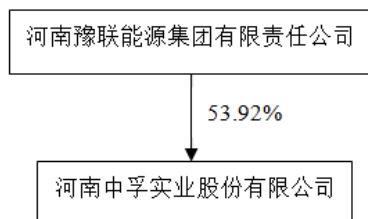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5,2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8,38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数量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912,984	938,957,844	53.92	0	质押	838,06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五		14,619,151	0.84	0	无	0	其他
巩义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0	10,726,842	0.62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主动管理型产品（个分红）委托投资		8,819,530	0.51	0	无	0	其他
史慧典		7,026,647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爱建—浦发共赢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484,100	0.26	0	无	0	其他
赵春明		4,450,1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欧基金—招商银行—天津珑曜恒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985,753	0.23	0	无	0	其他
陈永莲	0	3,439,000	0.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华鹏6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318,810	0.19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公司未知。 2、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与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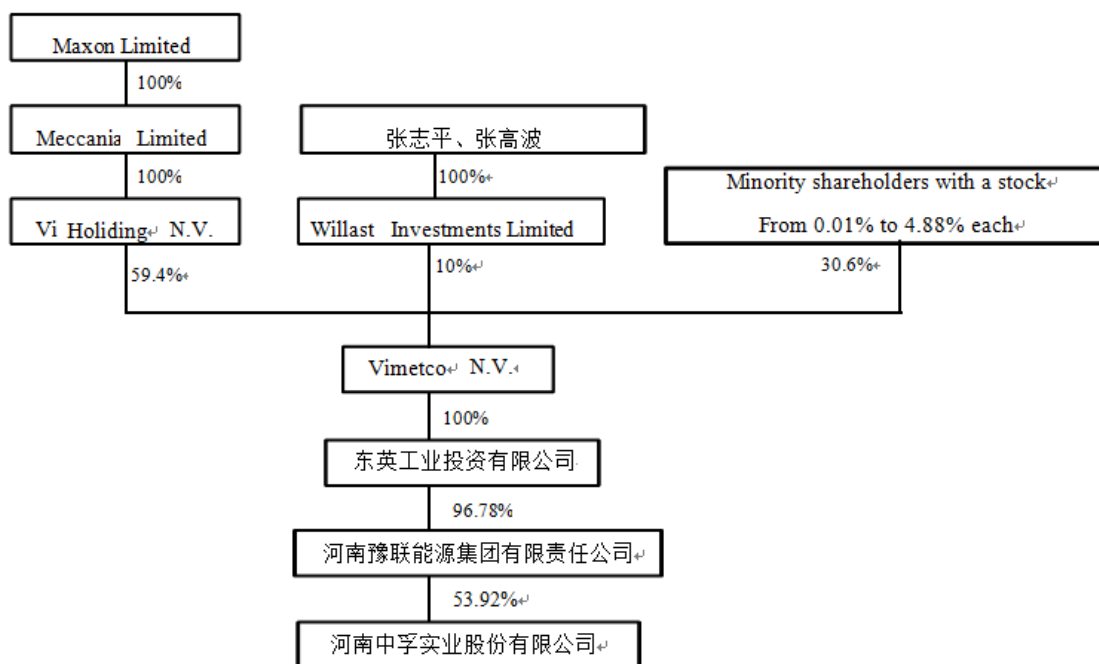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11中孚债	122093	2011年8月29日	2019年8月29日	4.32	7.3%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8月24日，公司披露了《“11中孚债”2017年付息公告》，约定公司将于2017年8月29日向债券持有人支付2016年8月29日至2017年8月28日期间的利息。2017年8月29日，公司按时足额支付利息共计31,505,340.00元。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发行的“11中孚债”、“12中孚债”进行了跟踪评级。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及行业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2017年5月15日出具了《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11中孚债”、“12中孚债”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

公司前次主体长期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负面”，公司发行的“11中孚债”、“12中孚债”的公司债券前次评级结果为AA，评级机构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级报告出具时间为2016年5月23日。

对比2017年的评级报告与前次评级报告，公司评级维持不变，评级展望由“负面”变为“稳定”，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17年5月17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2017-065号公告。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79.05	77.76	1.29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8	0.11	-0.03
利息保障倍数	0.45	1.05	-0.60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行业状况

2017年，电解铝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推进，清理违法违规产能取得显著效果；市场价格逐步回暖；同时国内消费市场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在诸多领域如汽车和包装用铝等，呈现出不少消费亮点。

（1）、电解铝行业运营状况

① 电解铝价格走势



②2017 年行业政策

a.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2017 年 4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委联合下发了《关于印发〈清理整顿电解铝行业违法违规项目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根据 2014 年 4 月 6 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14 年第【25】号）发布的符合《铝行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第一批），公司现有 75 万吨电解铝产能均被列入该名单，属于合规产能，同时公司自 2013 年以来无新建、在建产能。因此公司不受《关于印发〈清理整顿电解铝行业违法违规项目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影响。

b. 环保政策

2017 年 2 月，国家环保部公布了《京津冀及周边地区 2017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根据公司打造“环保生态工厂、山水园林企业”的发展理念，公司自建设之初就致力于环保工作开展，目前公司各项环保指标均达到或优于国家环保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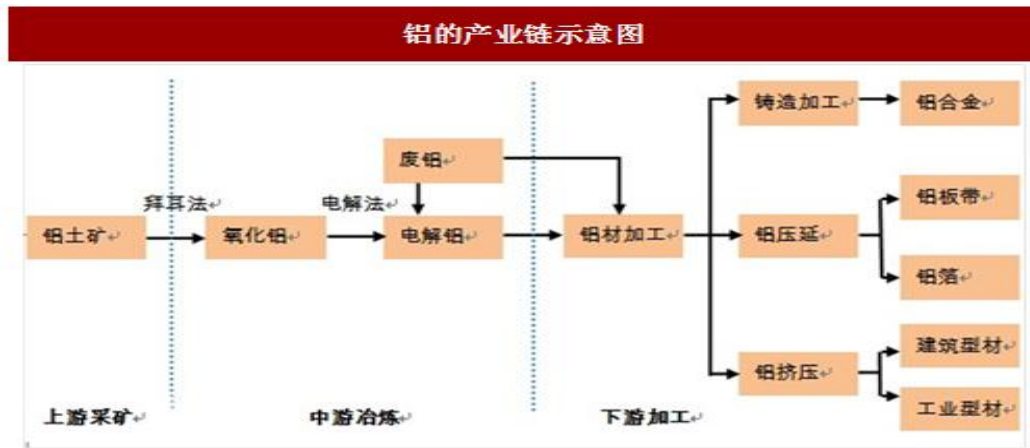
2017 年 8 月，国家环境保护部等十部（委、局）和北京市、河南省等六省（市）联合印发了《关于印发〈京津冀及周边地区 2017-2018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7]110 号，明确指出要对有色行业优化生产调控，采暖季电解铝厂限产 30%以上，以停产电解槽的数量计；氧化铝企业限产 30%，以生产线计；炭素企业达不到特别排放限值的，全部停产，达到特别排放限值的，限产 50%以上，以生产线计。公司已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政府错峰生产政策合理安排生产，确保铝加工产品产量不受影响，利用停运时机对停运电解槽进行节能改造，在公司各领域持续深入推进挖潜增效，最大程度减少了错峰生产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

(2)、铝加工行业

①生产与供应

铝加工是指用塑性加工方法将铝锭加工成材，主要方法有轧制、挤压、拉伸和锻造等，产品主要分三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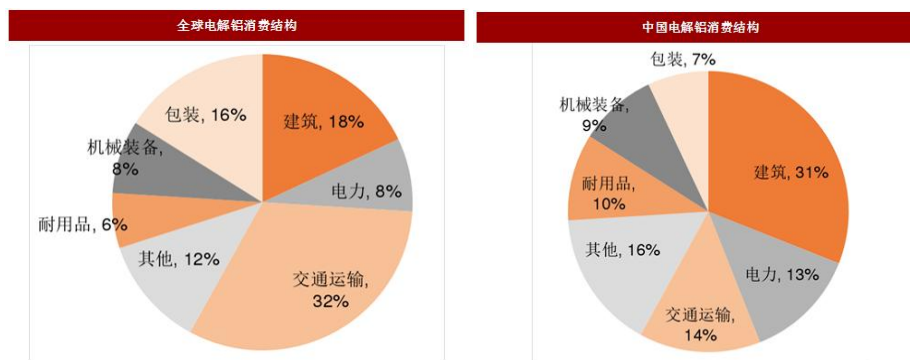
分类	具体情况	示例
初级产品	将原铝直接铸成的产品，未经任何压力加工	如高纯铝、铝粉、轧制扁锭、轧制用的铸轧带毛、拉制用的盘条、挤压原锭、锻压锭毛等
二级产品	压力加工产品	板、带、箔、管、棒、型、线材和锻造件等
三级产品	将压力加工产品进一步加工成为成品或压铸、铸造产品	零部件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铝材生产国和消费国，铝材加工行业处在高速成长期，在关键技术研发和新产品项目取得突破，行业技术装备水平也大幅提升，但与世界铝工业先进水平还有差距，深加工铝不到 15%。（数据来源：安泰科）

②消费结构

在全球范围，铝三大下游为交通运输（32%）、建筑（18%）和包装（16%），三者占据电解铝消费量 70%。中国电解铝消费结构和全球有所差异，最大下游领域为建筑（31%）、其次是交通运输（14%）和电力（13%）。（数据来源：铝信）



在鼓励汽车轻量化、支持车用铝合金发展的政策背景下，汽车市场进一步回升，预计普通汽车用铝 2021 年将达到 520 万吨；新能源汽车用铝有较大幅度的上涨，预期 2021 年达到 146 万吨；预期 2021 年总体汽车用铝量将平稳上涨，达到 667 万吨。汽车用铝需求爆发。（数据来源：中国产业发展研究网）

包装业用铝作为全球铝消费的第三大领域，目前在中国铝消费结构中仅占 7%。包装业用铝以铝箔、铝质罐为主，是金属包装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包装业用铝增长潜力巨大。

（二）公司产品及业务情况

公司铝深加工项目立足于节能、环保、低成本、规模化、短流程、专业化、批量化的生产模式，瞄准高、精、尖定位，主要产品为高档双零铝箔毛料以及易拉罐罐体、罐盖、拉环料等，广泛使用于交通运输、食品和医药包装、印刷制版等领域，目标产品产能达 45 万吨。

（1）、公司铝精深加工项目产品、研发及销售情况

a. 罐体料、罐盖、拉环料

近年来，罐体料、罐盖、拉环料随着产品的生产开发及试料，目前公司产品质量已得到市场认可，并与皇冠、宝钢包装、中粮包装等国内外主流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成为国内制罐行业主流供应商。

b. 高性能铝合金板材

公司的高性能铝合金板材为 5083、5454、5182、5052、5005 等合金板材，主要用于油罐车、汽车板、LNG 罐、船板等领域，板材宽度可达 2,200mm。公司船板产品获得中国船级社、挪威船级社、劳氏船级社、美国船级社认证，罐车、汽车板产品已向国内主流客户供货。

c. 高端双零铝箔毛料

铝包装处于铝深加工产业链的顶端，是整个价值链中整合程度最高的一个环节。不仅对铝原料、铝板材、质量要求极高，而且也是倒推铝深加工产业不断提升加工工艺和质量的决定环节。

公司高端双零铝箔毛料广泛用于食品包装行业，利乐包装、软包装、香烟铝箔，其产品质量控制处于行业高端水平，公司采用热轧 CVC+轧制技术，凸度在 0.2-0.8%之间自由控制，终轧温度控制在 $\pm 3^{\circ}\text{C}$ 之间，能够保证终端双零铝箔产品的针孔处在“高精级”标准以内，目前公司已成为国内少数几个大批量稳定供应双零箔毛料的供货商之一。

(2)、公司其他特色产品生产、研发及销售情况

a. 高纯铝产品

高纯铝是将常规原铝再加工为纯度为 99.93% ~ 99.999% (5N) 的铝。它具有比原铝更好的导电性、延展性、反射性和抗腐蚀性，广泛应用于铝电解电容器原料、汽车、航空航天、化工、军工等领域，主要用于制造铝反射镜、磁悬浮体材料，高性能导线、集成电路用键合线等。目前高纯铝在电子铝箔领域的使用量约占高纯铝消费量的 70%，而其它用途约占 30%左右，其应用的领域广阔。

我公司目前生产的高纯铝产品是与上海交通大学联合开发的国内首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偏析法”高纯铝生产工艺，具有节能环保、清洁低耗、品质优良等优点，是国家高新技术产业重点支持的高新产品，产品质量满足重熔用高纯铝锭国标 YS/T665-2009 的要求，纯度可在 99.93%、99.95%、99.99%和 99.995%之间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工艺调整。

b. 高端汽车铝合金车轮

自 2011 年以来全球铝合金车轮复合增长率达 9%左右，预计 2020 年全球汽车保有量将超过 15 亿辆。同时，铝车轮售后改装市场未来增长率也在 10%以上，巨量汽车保有量及个性化带来车轮售后市场旺盛需求。

公司子公司安阳高晶即将投产的高端汽车铝合金车轮项目产品为 12-26 英寸的亮面、镜面高端汽车铝合金车轮产品，生产所用原材料直接采用现有的高温优质铝液，减少了二次重熔过程，可大大减少环保排放和能源消耗，设备采用国内领先的高端智能铝合金压铸生产线，生产全过程绿色、智能、节能、环保。

c. 多样性中间合金及铝合金产品

公司子公司银湖铝业主要生产中间合金及铝合金产品。其中，中间合金主要作为熔炼铝合金的添加材料，具有熔点低、溶解速度快、实收率稳定、改善合金性能的特点，目前银湖铝业具备生产高档铝铜 50%、铝钛 10%、铝铅 5%、铝铍 3%、铝硅 20%等 10 余种中间合金产品的能力。铝合金产品主要为 4043 合金 (AL-Si 系合金)，其具有流动性好、凝固收缩小等特点，加工的焊丝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船舶、石油化工、军工及建筑冶金等领域，同时，银湖铝业生产的 A8

高导杆是通过添加 99.95%的高纯铝和稀土提高产品的机械性能，用来制作钢芯铝绞线，具有良好的导电率及强度，目前广泛应用于架空输电线路。

2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收入 1,152,200.43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1,391,554.03 万元下降 17.20%，实现利润-48,769.93 万元较上年同期 23,406.04 万元下降 308.3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933.27 万元较上年同期 5,799.92 万元下降 426.44%。

3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	182,696,064.40	64,364,342.67
其他收益	8,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87,428,031.96	-65,021,707.29
营业外支出	-4,731,967.56	-657,364.62

6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22 家，新增河南中孚热力有限公司、减少巩义市云起网络技术有

限公司，具体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